



## (上接B18版)

- 注：  
(1) 已预售商品房报告期当期销售面积。  
(2) “\*”号项目，为公司非并表合作项目。  
(3) 所列项目不包括报告期未开放项目；“其他项目”为公司非重点项目合计。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①新增人准则调整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通知〉》(财会[2017]22号)，根据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要求：(1)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2)“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的指引。(3)新准则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②长期股权投资追溯调整  
A.2020年3月本公司通过转让北京首开泰康1%股权，转让后后本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50%，不再具有控制权。  
B.2020年6月北京开泰康通过增发对股东增资，本公司被动稀释股权，稀释后本公司持股比例由55%变更为45%，丧失控制权。  
以上两事项均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变更为权益法，调整首开股份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2019年12月31日641,742,741.08元，同时调整首开股份母公司2019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641,742,741.08元。同时调整首开股份母公司和利润表前期比较数投资收益438,688,108.34元。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股票代码:600376 股票简称:首开股份 编号:临2020-062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在公司十二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会议召开3日前以书面通知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李岩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王洪斌董事、孙茂竹董事、邱晓华董事、白海章女士以视频会议方式参会，王力川董事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以累积表决、同意票通过如下议题：  
1. 以累积表决、同意票通过《公司2020年度中期报告及摘要》  
2. 以累积表决、同意票通过《公司2020年度中期报告及摘要》  
(二)以累积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北京开泰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房尾款资产证券化项目融资提供流动性支持的议案》

-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細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二 公司简介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浦东金桥	600639	不适用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桥B股	90091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严少云
电话	021-50307702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新金桥路27号18号楼3楼
电子信箱	jpb@shpb.com.cn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7,805,600,018.08	24,604,970,339.26	1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81,769,264.90	9,925,466,587.94	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685,973.97	-686,951,803.93	—
营业收入	2,008,072,537.88	1,427,343,004.38	4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5,965,325.66	447,534,568.18	2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7,756,222.38	437,533,340.49	22.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2	4.81	增加0.6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64	0.3961	22.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64	0.3961	22.80

单位:股	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64,42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金桥(集团)有限公司	49.37	554,081,457	0	无
中国建银投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9	54,994,758	0	未知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3.54	39,773,140	0	未知
GUOTAI JUNAN (KONGHE) LIMITED	0.84	9,437,497	0	未知
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72	8,030,900	0	未知
香港中汇投资有限公司	0.55	6,141,994	0	未知
GREENWOOD CHINA ALPHA MASTER FUND	0.45	4,999,531	0	未知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0.43	4,882,981	0	未知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INDEX FUND	0.42	4,761,133	0	未知
中国建银投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聚源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37	4,106,229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和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細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二 公司简介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湖股份	600257	洞庭水殖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张亚明
电话	0736-7252796
办公地址	湖南省常德市建设东路348号洞庭湖616号楼
电子信箱	zyam@dlh616.com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83,360,727.30	1,159,978,026.25	4.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63,084,355.17	1,170,004,376.86	0.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23,214.23	-80,752,309.93	-49.50
营业收入	302,576,499.04	485,793,017.64	-1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78,231.20	4,708,972.92	-1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23,564.58	-7,461,721.97	1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6	0.3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7	0.0968	-11.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7	0.0968	-11.22

单位:股	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33,68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西藏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4	104,631,211	0	质押 60,552,216
西藏小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2.15	9,852,216	0	质押 8,852,216
湖南湘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02	4,926,108	0	质押 4,926,108
刘润南	未知	0.86	4,600,000	0	未知
陈嘉庆	未知	0.80	3,869,128	0	未知
施亚	未知	0.62	2,980,000	0	未知
陈耀华	未知	0.57	2,730,000	0	未知
陈泽华	未知	0.52	2,504,299	0	未知
张逸群	未知	0.47	2,280,660	0	未知
赵超	未知	0.44	2,115,601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大股东刘润南与其他九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2、公司其他九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3、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4、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以聚焦“健康产品+健康服务”为发展战略，秉承“诚信为本、创新引领、

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此项议案。  
北京开泰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开泰康”)为公司与北京金地鸿志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共同组建的项目公司。金开泰康注册资本134,444.45万元，其中公司出资60,500.00万元，占项目公司45%股权；北京金地鸿志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73,944.45万元，占项目公司55%股权。金开泰康主要开发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乡2909-0604地块(华羲西园)。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金开泰康拟以华羲西园购房尾款为基础资产，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18个月。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发行的规模不超过8.5亿元，向合格投资者发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发行的规模不超过7,000万元，由金开泰康进行认购。  
金开泰康拟以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提供差额支付承诺并由金开泰康各股东或其实际控制人按持股比例对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差额支付义务提供流动性支持，按此计算，公司提供的流动性支持金额为不超过3,825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事前进行了审核，提出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持有金开泰康45%的股权，且金开泰康经营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对其提供流动性支持风险较小，不会对上市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上述担保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为其提供流动性支持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2020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对公司及下属公司新增担保事项进行审议批准。公司本次为金开泰康购房尾款资产证券化项目融资提供流动性支持超出了股东大会授权范围，须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时间为另行通知。  
详见公司对外担保公告(临2020-063号)。特此公告。

##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在公司十二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会议召开3日前以书面通知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李岩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王洪斌董事、孙茂竹董事、邱晓华董事、白海章女士以视频会议方式参会，王力川董事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以累积表决、同意票通过如下议题：  
1. 以累积表决、同意票通过《公司2020年度中期报告及摘要》  
2. 以累积表决、同意票通过《公司2020年度中期报告及摘要》  
(二)以累积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北京开泰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房尾款资产证券化项目融资提供流动性支持的议案》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細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二 公司简介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浦东金桥	600639	不适用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桥B股	90091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严少云
电话	021-50307702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新金桥路27号18号楼3楼
电子信箱	jpb@shpb.com.cn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7,805,600,018.08	24,604,970,339.26	1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81,769,264.90	9,925,466,587.94	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685,973.97	-686,951,803.93	—
营业收入	2,008,072,537.88	1,427,343,004.38	4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5,965,325.66	447,534,568.18	2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7,756,222.38	437,533,340.49	22.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2	4.81	增加0.6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64	0.3961	22.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64	0.3961	22.80

单位:股	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64,42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金桥(集团)有限公司	49.37	554,081,457	0	无
中国建银投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9	54,994,758	0	未知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3.54	39,773,140	0	未知
GUOTAI JUNAN (KONGHE) LIMITED	0.84	9,437,497	0	未知
中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72	8,030,900	0	未知
香港中汇投资有限公司	0.55	6,141,994	0	未知
GREENWOOD CHINA ALPHA MASTER FUND	0.45	4,999,531	0	未知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0.43	4,882,981	0	未知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INDEX FUND	0.42	4,761,133	0	未知
中国建银投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聚源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37	4,106,229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和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細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二 公司简介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湖股份	600257	洞庭水殖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张亚明
电话	0736-7252796
办公地址	湖南省常德市建设东路348号洞庭湖616号楼
电子信箱	zyam@dlh616.com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83,360,727.30	1,159,978,026.25	4.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63,084,355.17	1,170,004,376.86	0.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23,214.23	-80,752,309.93	-49.50
营业收入	302,576,499.04	485,793,017.64	-1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78,231.20	4,708,972.92	-1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23,564.58	-7,461,721.97	1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6	0.3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7	0.0968	-11.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7	0.0968	-11.22

单位:股	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33,68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西藏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4	104,631,211	0	质押 60,552,216
西藏小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2.15	9,852,216	0	质押 8,852,216
湖南湘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02	4,926,108	0	质押 4,926,108
刘润南	未知	0.86	4,600,000	0	未知
陈嘉庆	未知	0.80	3,869,128	0	未知
施亚	未知	0.62	2,980,000	0	未知
陈耀华	未知	0.57	2,730,000	0	未知
陈泽华	未知	0.52	2,504,299	0	未知
张逸群	未知	0.47	2,280,660	0	未知
赵超	未知	0.44	2,115,601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大股东刘润南与其他九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2、公司其他九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3、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4、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以聚焦“健康产品+健康服务”为发展战略，秉承“诚信为本、创新引领、

报，同意将以上述担保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2020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对公司及下属公司新增担保事项进行审议批准。公司本次为金开泰康购房尾款资产证券化项目融资提供流动性支持超出了股东大会授权范围，须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企业基本情况  
(一)北京开泰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8年11月；注册资本：134,444.45万元；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乡参孙路1号一层152室；法定代表人：李岩；主要经营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等。  
北京开泰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开泰康”)为公司与北京金地鸿志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共同组建的项目公司。金开泰康注册资本134,444.45万元，其中公司出资60,500.00万元，占项目公司45%股权；北京金地鸿志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73,944.45万元，占项目公司55%股权。金开泰康主要开发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乡2909-0604地块(华羲西园)。  
截至2020年6月30日，金开泰康资产总额3,667,778,266.52元，负债总额2,335,308,405.88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1,507,875,250.84元，净资产1,332,470,220.64元。2020年1月至6月份的营业收入为0元，净利润为-6,268,482.89元。  
金开泰康营业收入目前为0元，原因是房地产行业存在销售收入延迟结算的特殊性，金开泰康购房项目尚在开发期，尚未进行结算。  
金开泰康拟以华羲西园购房尾款为基础资产，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18个月。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发行的规模不超过8.5亿元，向合格投资者发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发行的规模不超过7,000万元，由金开泰康进行认购。  
金开泰康拟以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提供差额支付承诺并由金开泰康各股东或其实际控制人按持股比例对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差额支付义务提供流动性支持，按此计算，公司提供的流动性支持金额为不超过3,825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上述担保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担保进行了审阅并有关情况进行了调查了解，听取有关人员的汇报，同意将上述担保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为金开泰康申请融资提供流动性支持是为了支持项目公司的房地产项目开发，公司持有被担保公司45%的股权，且被担保公司经营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上市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上述担保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为其提供流动性支持并同意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五、关联交易披露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肆佰叁拾捌亿叁仟柒佰叁拾壹万肆仟伍佰伍拾陆元(小写金额4,381,731,456.9元)人民币(未经审计，不含本次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1.80%。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以下担保事项：  
公司参股子公司金开泰康拟以华羲西园购房尾款为基础资产，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18个月。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发行的规模不超过8.5亿元，向合格投资者发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发行的规模不超过7,000万元，由金开泰康进行认购。  
金开泰康拟以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提供差额支付承诺并由金开泰康各股东或其实际控制人按持股比例对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差额支付义务提供流动性支持，按此计算，公司提供的流动性支持金额为不超过3,825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担保进行了审阅并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调查了解，听取有关人员的汇

报，同意将以上述担保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2020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对公司及下属公司新增担保事项进行审议批准。公司本次为金开泰康购房尾款资产证券化项目融资提供流动性支持超出了股东大会授权范围，须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企业基本情况  
(一)北京开泰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8年11月；注册资本：134,444.45万元；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乡参孙路1号一层152室；法定代表人：李岩；主要经营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等。  
北京开泰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开泰康”)为公司与北京金地鸿志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共同组建的项目公司。金开泰康注册资本134,444.45万元，其中公司出资60,500.00万元，占项目公司45%股权；北京金地鸿志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73,944.45万元，占项目公司55%股权。金开泰康主要开发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乡2909-0604地块(华羲西园)。  
截至2020年6月30日，金开泰康资产总额3,667,778,266.52元，负债总额2,335,308,405.88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1,507,875,250.84元，净资产1,332,470,220.64元。2020年1月至6月份的营业收入为0元，净利润为-6,268,482.89元。  
金开泰康营业收入目前为0元，原因是房地产行业存在销售收入延迟结算的特殊性，金开泰康购房项目尚在开发期，尚未进行结算。  
金开泰康拟以华羲西园购房尾款为基础资产，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18个月。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发行的规模不超过8.5亿元，向合格投资者发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发行的规模不超过7,000万元，由金开泰康进行认购。  
金开泰康拟以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提供差额支付承诺并由金开泰康各股东或其实际控制人按持股比例对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差额支付义务提供流动性支持，按此计算，公司提供的流动性支持金额为不超过3,825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上述担保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担保进行了审阅并有关情况进行了调查了解，听取有关人员的汇报，同意将上述担保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为金开泰康申请融资提供流动性支持是为了支持项目公司的房地产项目开发，公司持有被担保公司45%的股权，且被担保公司经营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上市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上述担保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为其提供流动性支持并同意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五、关联交易披露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肆佰叁拾捌亿叁仟柒佰叁拾壹万肆仟伍佰伍拾陆元(小写金额4,381,731,456.9元)人民币(未经审计，不含本次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1.80%。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以下担保事项：  
公司参股子公司金开泰康拟以华羲西园购房尾款为基础资产，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18个月。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发行的规模不超过8.5亿元，向合格投资者发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发行的规模不超过7,000万元，由金开泰康进行认购。  
金开泰康拟以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提供差额支付承诺并由金开泰康各股东或其实际控制人按持股比例对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差额支付义务提供流动性支持，按此计算，公司提供的流动性支持金额为不超过3,825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上述担保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担保进行了审阅并有关情况进行了调查了解，听取有关人员的汇报，同意将上述担保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为金开泰康申请融资提供流动性支持是为了支持项目公司的房地产项目开发，公司持有被担保公司45%的股权，且被担保公司经营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上市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上述担保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为其提供流动性支持并同意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五、关联交易披露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肆佰叁拾捌亿叁仟柒佰叁拾壹万肆仟伍佰伍拾陆元(小写金额4,381,731,456.9元)人民币(未经审计，不含本次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1.80%。  
北京首都开发